

证券代码：839167

证券简称：同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14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3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陆利斌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拟募投项目情况、公司发展规划等因素，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、

审慎分析后，公司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市值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市值管理行为，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增强投资者回报，提升资本市场认可度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——市值管理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特制定公司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14日